

【历史文化研究】

东突厥阿史那染干生平事迹探析

朱振宏

(中国台湾中正大学 历史系, 台湾 嘉义 621027)

摘要:在隋朝三十七年的历史中,东突厥始终是隋朝最重要的外交对象,在东突厥臣属隋朝的三十一年间,启民可汗阿史那染干与隋朝的关系最为特殊,不仅与隋文帝、炀帝两代都有往来,同时染干亦是东突厥汗国历史上唯一一位由隋廷扶立,册授大可汗号的国君。探讨染干的生平事迹,研究染干的出身之谜、被隋文帝册立为东突厥大可汗原因与过程、染干在炀帝时期与隋关系变化以及染干子嗣人数等问题。

关键词:隋朝;东突厥汗国;阿史那染干;生平事迹;启民可汗

中图分类号:K289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1-0300(2017)02-0088-16

收稿日期:2016-09-21

作者简介:朱振宏,男,江苏赣榆人,中国台湾中正大学历史系教授,史学博士,主要从事突厥史与隋唐史研究。

一、引言

东突厥汗国(Gök Türk,又称蓝突厥、北突厥、突厥第一汗国)享国七十八年(552—630),共历十一任可汗^①。隋文帝开皇五年(585)七月,东突厥沙钵略可汗上表向隋称臣^{[1]1869-1870},隋文帝下诏沙钵略可汗,两国建立君臣关系^②。开皇六年(586)正月庚午(十九日),隋朝颁历于东突厥^{[1]23},确认宗主国的政治地位^③。隋炀帝大业十一年(615)八月,始毕可汗率数十万大军围困炀帝于雁门,史称“雁门事变”^④,自此东突厥叛离隋朝,两国从君臣关系转变为敌国关系,东突厥成为隋朝北疆大敌。

在东突厥臣属隋朝的三十一年间(585—615),启民可汗阿史那染干(以下省称染干)与隋朝的关系

① 东突厥汗国立国于西魏废帝元年(552),亡国于唐太宗贞观四年(630),共历伊利可汗土门[布民](552在位)、乙息记[阿逸]可汗科罗(552—553在位)、木杆可汗俟斗(553—572在位)、他[佗]钵可汗库[地]头(572—581在位)、沙钵略可汗摄图(581—587在位)、莫何[叶护]可汗处罗侯(587在位)、都蓝可汗雍虞闾(587—599在位)、启民可汗染干(599—610在位)、始毕可汗咄吉(610—619在位)、处罗可汗奚纯(619—620在位)、颉利可汗咄苾(620—630在位)等十一任可汗。

② 参见许敬宗编、罗国威整理《〈日藏弘仁本〉文馆词林校证》,北京:中华书局,2001年版,卷664《隋文帝颁下突厥称臣诏一首》,第243页;《隋书》卷84《北狄传·突厥》,第1870页。

③ 参见路易·巴赞(Louis Bazin)著、耿升译《突厥历法研究》(*Les Systemes Chronologiques Dans le Monde Turc Ancien*)指出“颁历”是中国中原的习惯,作为一种宗主权的标志,向附近地区颁行中国历法,以至于“受历”就相当于“承认其为附庸”,北京: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161页。[法]伯希和(Paul Pelliot)《中亚史地丛考》(“Neuf notes sur des questions d'Asie central”),[法]沙畹等著,冯承钧译《大月氏都城考》,中国之颁历,其目的不在以天文历数之说输入突厥,以颁历外国而表示其上邦之权,受历云者,犹言称臣。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2013年版,第47页。

④ 有关隋炀帝大业十一年雁门之围始末,可参见朱振宏《大业十一年(615)“雁门事变”探微》载于《东吴历史学报》2012年第24期,第51~107页。该文修订后收入《西突厥与隋朝关系史研究(581—617)》,新北:稻香出版社,2015年版,第361~408页。

最为特殊,染干本为东突厥小可汗,后被隋文帝册立为大可汗,这是隋朝唯一一次直接介入、扶立的东突厥大可汗,也是东突厥十一位大可汗中唯一一位由隋朝赐予可汗号的国君^①。此外,由于记载上的歧异,史籍文献对于染干的出身、卒逝时间、子嗣人数,都有着不同的说法。本文即是探讨染干的生平事迹,研究染干的出身之谜、被隋文帝册立为东突厥大可汗原因与过程、染干在炀帝时期与隋关系变化以及染干子嗣人数等问题,提出适切合宜之解释,并就教于方家。

二、阿史那染干身世之谜

关于阿史那染干的出身,传统文献与出土的墓志有三种不同的记载。其一,《隋书·突厥传》记载:“沙钵略子曰染干,号突利可汗,居北方。”^{[1]1872}染干在沙钵略担任东突厥大可汗期间,曾被册封为突利可汗。按照《突厥传》的记载,则染干是沙钵略可汗摄图之子。其二,《隋书·长孙晟传》有云:“染干者,处罗侯之子也。”^{[1]1333}若是按照《长孙晟传》的说法,则染干应当是处罗侯之子^{②[2]5459}。其三,出土于陕西西安的《故右屯卫将军阿史那公(摸末)墓志》(以下省称《摸末墓志》)载云:“公讳摸末,漠北人也,盖大禹之后焉。……曾祖阿波设,祖启民可汗,父噶罗可汗”^[3]。是以依照《摸末墓志》,则染干又为阿波设之子。

汉文史籍之所以对突厥世系会出现如此混乱的记载内容,可能与突厥民族婚俗上实行叔嫂收继婚制度有关^{[4]37-44}。岑仲勉先生在《突厥集史》一书中曾对染干的出身进行考证,指出《隋书·长孙晟传》所云:“(长孙)晟先知摄图、玷厥、阿波、突利等叔侄兄弟各统强兵”,不言摄图、突利是父子关系,又以杜佑《通典》的记载:“沙钵略之弟、处罗侯之子名染干”,根据这两条史料推论得出《隋书·突厥传》殆有夺文,染干当为处罗侯之子为是^{[5]512}。现今学界也多从岑仲勉先生的论点^③。

我们主张染干并非处罗侯之子,而是沙钵略可汗摄图之子。兹从下面几方面论证之:

岑仲勉先生所据《隋书·长孙晟传》不言摄图、突利是父子关系,因而认定染干为处罗侯之子。然而细读此段史料,长孙晟所说的“突利”系指突利设(Šad),也就是被沙钵略可汗摄图册封突利设的处罗侯,并不是被沙钵略可汗册封为突利可汗(Kaghan)的染干^{[1]1330}。史籍明确记载摄图(沙钵略可汗)与处罗侯(突利设)皆为乙息记[阿逸]可汗科罗之子,因此两人是兄弟关系。是故,岑仲勉先生论证的前提有误,其推论结果自然是无法成立的。

传统文献(不包括《摸末墓志》)记载染干的出身均是依据《隋书》的《突厥传》及《长孙晟传》的两条记载。杜佑《通典》在论及突利可汗出身时虽自注:“沙钵略之弟、处罗侯之子,名染干”,但并没有说明根据的理由,岑仲勉先生依杜佑的自注,认定《隋书·突厥传》“殆有夺文”,此一推测也有商榷之处。又

① 自沙钵略可汗向隋廷称臣后,隋朝在名义上虽已成为东突厥的宗主国,但是对于东突厥大可汗的继任人选,隋朝并没有直接干预,仅是新任大可汗继位后,必须要遣使告知隋朝,并得到隋朝的同意认可,才算是合法的继承者,莫何[叶护]可汗、都蓝可汗继位后的遣使入隋请立,即是如此。但是染干被册立为东突厥大可汗完全是由隋文帝主导直接介入扶植产生,自有其特殊处。

② 司马光《资治通鉴》卷175《陈纪九》,宣帝太建十四年十二月条记载:“长孙晟又说沙钵略之子染干诈告沙钵略……。”北京: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5459页;同书,卷178《隋纪二》,文帝开皇十三年却记载:“时处罗侯之子染干,号突利可汗,居北方……。”(第5543页)。司马光《资治通鉴考异》卷8记载:“突厥处罗侯之子染干号突利可汗,《突厥传》云沙钵略子,今从《长孙晟传》。”司马光认为染干的出身当从《长孙晟传》,是处罗侯之子,然而并未说明从《长孙晟传》的理由,且在《通鉴》卷175中竟又将染干记为沙钵略可汗之子,一书之中同时存在两种说法,这在整部《通鉴》中十分罕见,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9年版。

③ 参见刘义棠《隋书突厥传考注》录入《突回研究》,台北:经世书局,1990年版,第550页;吴玉贵《突厥汗国与隋唐关系史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12页,注释63;刘健明《隋代政治与对外政策》,台北:文津出版社,1999年版,第227页,注释30;王小甫《唐朝对突厥的战争》,北京:华夏出版社,1996年版,第11页;[日]堀敏一《中国と古代東アジア世界——中華の世界と諸民族》,東京:岩波書店,1993年版,第191页;[日]石見清裕《唐の北方問題と国際秩序》東京:汲古書院,1998年版,第185页,語釈4;薛宗正《突厥可汗谱系疑点新考》,《中亚内陆大唐帝国》,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4页,图1-1。

观,现存记载染干出身的各种史料,以成书于唐太宗贞观十年(636)的《隋书》最早^{[6]①},其后李延寿参考《隋书》等相关史籍,于高宗显庆四年(659)编修完成《北史》^[7],至于杜佑的《通典》则是编纂完成于代宗大历元年(766)^[8],晚于《隋书》和《北史》。然而在《隋书》《北史》的《长孙晟传》《突厥传》中对于染干的出身已有不同的记载^②。换言之,早在初唐时期,对于染干究竟是处罗侯之子抑或是摄图之子已出现分歧的说法。是以在没有其他更具权威性的史料佐证前,实难以此判定《隋书·长孙晟传》记载是正确的^{[4]39},并认为《隋书·突厥传》必有脱文。至于《摸末墓志》所记染干为阿波设之子,此一“阿波设”恐非指被沙钵略可汗册封为阿波可汗的大逻便^[9],由于此一说法为孤证,亦很难断定其可靠性。

虽然我们无从《长孙晟传》《突厥传》及《摸末墓志》判断出究竟孰者记载为是,然或可从内考证(internal criticism)以及东突厥政治制度和游牧民族婚俗等方面,重新思考此一问题。

《隋书·突厥传》有一段描述染干与都蓝可汗雍虞间两人关系的内容:“启民可汗上表(炀帝)曰:‘……臣种末为圣人先帝(案:指隋文帝杨坚)怜养,臣兄弟妒恶,相共杀臣,……。圣人先帝见臣,大怜臣,死命养活,胜于往前,遣臣作大可汗坐着也。’”^{[1]1874}染干在被隋朝册封为启民可汗前,雍虞间(都蓝可汗)是当时东突厥的大可汗。引文中的内容是叙述开皇十七年(597),时任突利可汗的染干与都蓝可汗雍虞间同时向隋朝提出和亲请婚的要求,当时,隋朝认为都蓝可汗实力已过于强大,恐难羁縻控制,于是利用这次和亲机会,离间分化东突厥大小可汗关系,最终决定将安义公主妻染干,结果造成染干与雍虞间之间产生冲突(详下文)。值得注意者,引文中染干言“臣兄弟妒恶,相共杀臣”,明白指出染干与雍虞间之间乃是“兄弟”关系,而史籍明确记载雍虞间是沙钵略可汗摄图之子^{[1]1874},由此可得出染干同样也应该是沙钵略之子。

东突厥自木杆可汗开始,政治制度上采取四部分封制度,其中东部与西部是由大可汗兄弟担任,北部例由大可汗之子担任^③。史籍对于染干的出身虽有不同记载,但对于染干的封地却没有疑义,都是记为“居北方”。换言之,染干在沙钵略可汗担任大可汗时是被分封为北面小可汗,而北部可汗按照东突厥的分封制度,依例是由大可汗之子担任。由是,可以推测染干应是沙钵略可汗之子。

突厥民族实行“收继婚制”(levirate)^[10],意即史籍所记:“父[兄]伯叔死者,子弟及侄等妻其后母、世叔母及嫂,唯尊者不得下淫”^[11];“父兄死,子弟妻其群母及嫂”^{[1]1864}。男性亲属之间的家庭继承关系,存在着父子与兄弟两种形式,即父、兄死,庶母、寡嫂和相应的家庭关系与家产一起为子、弟所继承,年长的兄、父、叔、伯辈及平辈兄弟都可能处于父祖的地位;下代人中,侄、侄孙则都可能处于子女的地位,他们与死者子女用同样的称谓表示^[12]。易言之,子女之间的行辈是随父而定,亲属关系计算上亦只问行辈、不问直系或旁系^[13]。摄图与处罗侯皆乙息记[阿逸]可汗科罗之子,两人为兄弟关系。摄图之妻(可[贺]敦)是隋大义公主^[10],当摄图死后,其弟处罗侯在继任大可汗位后,按照突厥收继婚俗娶妻大义公主。若染干为沙钵略可汗摄图之子,按照游牧民族亲属关系只问行辈、不问直系或旁系,当处罗侯妻大义公主后,作为摄图之子的染干,亦可以被视为处罗侯之子。由于中原汉人不明突厥民族婚俗上实行收继婚制度,亦不明游牧民族亲属间称谓的变化,于是乎对于染干的出身会产生歧异的记载。

近年王义康先生撰文《突厥世系新证——唐代墓志所见突厥世系》,根据《摸末墓志》志文中的阿波设,认为应是大可汗尊号的一部分,而沙钵略可汗尊号为俱卢设,则“阿波设”就不可能是指摄图,只能

① 王溥《唐会要》卷63《史馆上·修前代史》记载:唐高祖武德四年(621)起居舍人令狐德棻请修梁、陈、北齐、北周、隋五代史,武德五年(622)下诏撰修,以中书令封德彝、中书舍人颜师古修隋史,然数载不就。唐太宗贞观三年(629)复敕修撰,以侍中魏徵、太子右庶子孔颖达、中书舍人许敬宗等人任隋史,至贞观十年(636)撰成进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版,第1287~1288页。另外,吴兢撰,谢保成集校《贞观政要集校》卷7《论文史第二十八》记载:“尚书左仆射房玄龄、侍中魏徵、散骑常侍姚思廉、太子右庶子李百药、孔颖达、中书侍郎岑文本、礼部侍郎令狐德棻、舍人许敬宗等,以贞观十年撰成周、齐、梁、陈、隋等《五代史》奏上。”北京:中华书局,2003年版,第389页。

② [清]赵翼著,王树民校证《二十二史札记(订补本)》卷13《北史全用隋书》记载:“《北史》于《魏》《齐》《周》正史,间有改订之处,唯于隋则全用《隋书》,略为删节,并无改正,且多有回护之处”,北京: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272页。由此可知《北史》对于染干的记载应是参照《隋书》。

③ 有关东突厥的分封制度,参见朱振宏《西突厥与隋朝关系史研究(581—617)》,第59~68页。

是处罗侯,并以此得出处罗侯可汗名号的全称排列应为“阿波设莫何叶护可汗”,染干当是处罗侯之子^[14]。我们对此有不同的看法:其一,《摸末墓志》称其祖父为“启民可汗”,父亲为“噶罗可汗”(即处罗可汗),唯独对其曾祖称为“阿波设”,设若阿波设是指处罗侯,为何墓志不直接使用“莫何可汗”或“叶护可汗”,以此对仗“启民可汗”与“噶罗可汗”?其二,传统史籍文献及出土墓志称摄图,或者是用全称“伊利俱卢设莫何始波罗可汗”^{[1]1865},或者是以省称“沙钵略可汗”^{[1]22},或是“乙史波罗可汗”^①,尚不见以“俱卢设”指称摄图,为何唯独处罗侯使用“阿波设”?王义康先生认为《摸末墓志》以阿波设指称处罗侯,说明阿波设尊崇,作为处罗侯大可汗时的尊号也为人所熟知。然而,《隋书》与相关文献,从未以阿波设指称处罗侯,如何得知阿波设作为处罗侯大可汗时的尊号是为人所熟知?且《摸末墓志》刻于唐太宗贞观二十三年(649),上距处罗侯过世(588)已超过六十年,何以六十年后的墓志不使用莫何可汗或叶护可汗,反而采用“阿波设”来彰显处罗侯的尊崇?其三,从东突厥政治体制中的分封制度来看,自伊利可汗以来,担任北面可汗者皆是大可汗之子,沙钵略可汗时期,染干担任北面可汗,若染干是处罗侯之子,何以沙钵略不用其子雍虞闾担任北面可汗,反而是处罗侯之子?其四,若染干不是沙钵略之子,我们又如何解释《隋书·突厥传》染干上表隋炀帝所云:“臣兄弟妒恶(指染干与雍虞闾),相共杀臣”?从以上的讨论,我们认为染干的出身仍当如《隋书·突厥传》所记是沙钵略可汗摄图之子,而非《隋书·长孙晟传》所言之处罗侯之子^{[15]367-376}。

三、阿史那染干被立为东突厥启民可汗的原因及过程

隋文帝开皇元年(581),沙钵略继任东突厥大可汗,同时依木杆可汗所建立的四部分封制度,由其子染干担任北面小可汗,建号突利可汗。其后,历经莫何[叶护]可汗、都蓝可汗,染干皆居北方。开皇十三年(593),有隋流人杨钦亡入东突厥,唆使都蓝可汗离隋,《隋书·长孙晟传》记载道:“(开皇)十三年,流人杨钦亡入突厥,诈言彭公刘昶共宇文氏女谋欲反隋,称遣其来,密告(大义)公主。雍(虞)闾[案:都蓝可汗]信之,乃不修职贡。”^{[1]1332}同书《突厥传》云:“时有流人杨钦亡入突厥中,谬云彭国公刘昶与宇文氏谋反,令大义公主发兵扰边。”^{[1]1871}

都蓝可汗因采信杨钦所言刘昶与宇文氏合谋反隋^②,对隋不修职贡,并出兵侵扰隋境^③,都蓝可汗的扰边,杨坚如何处理?《隋书·长孙晟传》记载:“又遣晟出使,微观察焉。(大义)公主见晟,乃言辞不逊,又遣所私胡人安遂迦共(杨)钦计议,扇惑雍(虞)闾。晟至京师,具以状奏。又遣晟往索钦,雍闾欲勿与,谬答曰:‘检校客内,无此色人。’晟乃货其达官,知钦所在,夜掩获之,以示雍闾,因发公主私事,国人大耻。雍闾执遂迦等,并以付晟。上大喜,加授开府。”^{[1]1332}同书《突厥传》补充道:“都蓝执(杨)钦以闻,并贡布、鱼胶。……(大义)公主复与西面突厥泥利可汗连结,上恐其为变,将图之。会主(笔者案:大义公主)与所从胡(笔者案:安遂迦)私通,因发其事,下诏废黜之,恐都蓝不从,遣奇章公牛弘将美妓四人啖之。”^{[1]1871-1872}对勘《长孙晟传》与《突厥传》记载,杨坚对于都蓝可汗的不修职贡、兴兵扰边,先是派遣长孙晟出使,观察都蓝动静。长孙晟至东突厥后,大义公主言辞不逊,并从西域粟特胡人安遂迦以杨钦之议,煽惑都蓝可汗反隋,同时又私与东突厥西面泥利可汗连结。隋廷认为都蓝可汗的反隋,主

① 《大唐故左卫将军弓高侯史公(善应)墓志》有云:“公讳善应,字智远,河南洛阳人也。……曾祖纘杰婆那可汗,祖乙史波罗可汗,……”墓志所言“乙史波罗可汗”即是摄图,详参朱振宏《突厥族史善应墓志笺证研究》载于《中国边政》2014年第200期,第119~167页。

② 《隋书》卷80《刘昶女传》记载:“刘昶女者,……昶在周,尚公主,……其子居士,为太子千牛备身,……时有人言居士遣使引突厥令南寇,当于京师应之。上谓昶曰‘今日之事,当复如何?’昶犹恃旧恩,不自引咎,直前曰:‘黑白在于至尊。’上大怒,下昶狱,捕居士党与,治之甚急。”由此观之,杨钦所言刘昶谋反一事,似有所据,非凭空捏造。

③ 都蓝可汗不仅对隋不修职贡,甚至出兵侵扰隋境。《隋书》卷55《杜彦传》载:“岁余,云州总管贺娄子干卒(案:贺娄子干卒于开皇十三年),上悼惜者久之,……于是(杜彦)征拜云州总管。突厥来寇,彦辄擒斩之,北夷畏惮,胡马不敢至塞。”(第1372页);王其祯、周晓薇编著,樊波、王庆卫助理,毛汉光、耿慧玲顾问:《隋代墓志铭汇考》,北京:线装书局,2007年版,第二册,《杨钦志》记载:“顷岁(开皇十三年),匈奴叛换,侵轶疆境。”(第320页)。笔者案:《杨钦志》中的杨钦与《隋书·长孙晟传》中的流人杨钦是不同的两人。

要是受到杨钦与大义公主的影响,因此,一方面向都蓝索求杨钦,一方面揭露大义公主与安遂迦私通,以及与泥利可汗私连等行为,东突厥国人大耻,都蓝可汗乃将杨钦、安遂迦交付长孙晟,同时杨坚下诏废黜大义公主名号,并派遣牛弘出使东突厥,以四美妓为条件,交换都蓝可汗废除大义公主。

开皇十三年东突厥与隋朝的磨擦,表面上随着都蓝可汗交付杨钦、安遂迦,并重新对隋朝贡、依隋廷的要求废除大义公主等做法,获得了隋朝的谅解。然而实际上,杨坚已经看出都蓝可汗实力过于强大,恐难继续羁縻控制,于是想利用和亲手段,以离间分化方式,支持突利可汗染干抗衡都蓝可汗^[16]。先将有关史料逐录于下,再做分析。《隋书·长孙晟传》载:

雍(虞)闾又表请婚,金议将许之。晟又奏曰:“臣观雍闾,反复无信,特共玷厥有隙,所以倚国家。纵与为婚,终当必叛。今若得尚公主,承藉威灵,玷厥、染干必又受其征发。强而更反,后恐难图。且染干者,处罗侯之子也,素有诚款,于今两代。臣前与相见,亦乞通婚,不如许之,招令南徙,兵少力弱,易可抚驯,使敌雍闾,以为边捍。”上曰:“善。”又遣慰喻染干,许尚公主^{[1]1333}。

同书《突厥传》记:“时沙钵略之子曰染干,号突利可汗,居北方,遣使求婚。上令裴矩谓之曰:‘当杀大义主者,方许婚。’突利以为然,复潜之,都蓝因发怒,遂杀公主于帐。”^{[1]1872}同书,《裴矩传》云:“时突厥强盛,都蓝可汗妻大义公主,即宇文氏之女也,由是数为边患。后因公主与从胡私通,长孙晟先发其事,(裴)矩请出使说都蓝,显戮宇文氏,上从之。竟如其言,公主见杀。”^{[1]1578}上引史料有几点很值得注意:第一,当时都蓝可汗雍虞闾以及突利可汗染干都想与隋和亲,一方面代表染干欲提高自己在东突厥的政治地位,与都蓝可汗相抗^{[17]167},另一方面也使得隋朝找到分化东突厥的机会,利用与染干的和亲,制造东突厥内部大、小可汗之间的矛盾与冲突^[18],而东突厥内部的不和,对隋而言最为有利^[19]。第二,长孙晟认为都蓝可汗“反复无信”。所谓的“反复无信”是指都蓝可汗一方面要求与隋开边通市,但又收容隋朝流人杨钦^①,并在杨钦、大义公主的鼓动唆使下,对隋不修职贡,甚至侵扰边境。第三,长孙晟以为都蓝可汗所以要倚赖隋朝,主要目的是因为与西突厥达头可汗有隙,就算同意都蓝可汗的请婚,都蓝最后仍必反叛隋朝;但是染干则不同,染干系沙钵略可汗摄图之子,隋朝对于沙钵略有恩^②,因此与染干和亲比较容易控制驾驭。第四,就隋而言,大义公主的存在始终是隋朝与东突厥发展关系上最大的障碍。沙钵略可汗在位期间,大义公主(当时称为千金公主)曾鼓动沙钵略南侵,导致开皇二年(582)五月,沙钵略率六可汗大举入寇隋境,使隋朝一时震动,产生空前的危机;都蓝可汗即位后,大义公主又与流人杨钦合谋,煽惑都蓝可汗不修职贡、发兵扰隋。若是隋朝与东突厥要长期和平发展,必先除去大义公主。因此,文帝派遣裴矩、苏威分别出使都蓝与染干^{[1]1187},提出隋朝和亲的条件是要先杀大义公主。都蓝可汗为能求得与隋朝和亲机会,最终将大义公主杀害,为隋去除了一大隐忧。第五,大义公主见杀后,杨坚采纳长孙晟的建议,认为染干兵少力弱,易于抚驯控制,若与之和亲,染干必感念隋恩,可以帮助隋朝就近监视都蓝可汗行动,因此最终决定只与染干和亲。

隋文帝因与染干和亲,赵仲卿又藉此机会离间染干与都蓝的关系^{[1]1697},此举激怒了都蓝可汗,自此断绝对隋廷的朝贡并开始与西突厥达头可汗联兵南侵;染干最终与隋朝宗室女安义公主和亲,并得到隋朝大量的赏赐,自此不时派遣使者入隋^{[1]42-43}。在隋朝的支持帮助下,染干于开皇十九年(599)四月将牙帐由北方领地南徙至度斤旧镇,成为隋朝驻守北境、监视漠北的“斥侯”,随时侦查都蓝可汗的动静,使隋朝可以预先得知而加以防备。《隋书·长孙晟传》记载:“(开皇)十七年,染干遣五百骑随(长孙)晟来逆女,以宗女封安义公主以妻之。晟说染干率众南徙,居度斤旧镇。雍闾疾之,亟来抄略。染干伺

① 杨钦北逃东突厥,文帝曾遣长孙晟向都蓝可汗索求杨钦,而都蓝竟以“检校客内,无此色人”为由搪塞长孙晟,后经长孙晟重贿东突厥达官,才得以寻获杨钦。长孙晟自此认为都蓝可汗无信,恐有叛隋之意。

② 沙钵略可汗在开皇三年(583)侵隋兵败后,隋廷不但没有藉此联合达头可汗或亡奔西突厥的东突厥各方面小可汗共同讨击沙钵略,相反隋廷还给予沙钵略可汗军事、经济上的援助,对沙钵略而言,隋朝对其有恩。都蓝可汗雍虞闾在西征达头可汗时,隋廷不仅未给予军事上的协助,甚至在达头可汗遣使下,隋朝派遣长孙平从中介入调解,致使都蓝可汗统一东、西突厥的壮举无法实现。对都蓝可汗而言,隋朝对其非但无恩,甚至有仇。

知动静,辄遣奏闻,是以贼来,每先有备。”^{[1]1333}同书,《突厥传》有更完整的记载:“(开皇)十七年,突利遣使来逆女,上舍之太常,教习六礼,妻以宗女安义公主。上欲离间北夷,故特厚其礼,遣牛弘、苏威、斛律孝卿相继为使,突厥前后遣使人朝三百七十辈。突利本居北方,以尚主之故,南徙度斤旧镇,锡赉优厚。雍虞间怒曰:‘我,大可汗也,反不如染干!’于是朝贡遂绝,数为边患。十八年,诏蜀王秀出灵州道以击之。”^{[1]1872}隋文帝以宗室女安义公主妻染干,目的是在“离间北夷”,制造东突厥大、小可汗之间矛盾^①。突利可汗南徙度斤旧镇,成为隋廷看守北方的门户;都蓝可汗在失去隋朝的支持下,断绝对隋的贡赋,并与西突厥达头可汗重修旧好,伺机南侵入寇以为报复^{[1]1351②}。

开皇十九年(599),都蓝可汗准备大举侵隋,染干预先得情报,向长孙晟禀奏,文帝于是先发制人,以汉王杨谅为行军元帅,左仆射高颎率将军王督、上柱国赵仲卿、段文振自朔州道出发,右仆射杨素率柱国李彻、大都督史射勿以及韩僧寿、刘德自灵州出发,上柱国燕荣自幽州出发,共计六总管讨伐都蓝可汗^{[1]1872③}。都蓝乃联合西突厥达头可汗,共击染干,染干不敌,都蓝于是尽杀其兄弟子侄,染干部众亡散,随长孙晟南走,渡黄河入蔚州伏远镇(今山西大同),染干曾一度想投奔西突厥,但在长孙晟劝说用计下,以及赵仲卿适时率骑千余人驰援,达头可汗不敢逼^{[1]1697},而染干最终与长孙晟入隋廷。《隋书·长孙晟传》对此过程有完整的描述:

(开皇)十九年,染干因晟奏,雍间作攻具,欲打大同城。诏发六总管,并取汉王节度,分道出塞讨之。雍间大惧,复共达头同盟,合力掩袭染干,大战于长城下。染干败绩,杀其兄弟子侄,而部落亡散。染干与晟独以五骑逼夜南走……乃相与谋曰:“今兵败入朝,一降人耳,大隋天子岂礼我乎?玷厥虽来,本无冤隙,若往投之,必相存济。”晟知其怀贰,乃密遣从者入伏远镇,令速举烽。染干见四烽俱发,问晟曰:“城上然烽何也?”晟给之曰:“城高地迥,必遥见贼来。我国家法,若贼少举二烽,来多举三烽,大逼举四烽,使见贼多而又近耳。”染干大惧,谓其众曰:“追兵已逼,且可投城。”既入镇,晟留其达官执室以领其众,自将染干驰驿入朝。……都速(六)等归染干,前后至者男女万余口,晟安置之。由是突厥悦附^{[1]1333-1334}。

同书,《突厥传》进一步的说明:“雍虞间与玷厥举兵攻染干,尽杀其兄弟子侄,遂度河,入蔚州。染干夜以五骑与隋使长孙晟归朝。上令染干与雍虞间使者因头特勤相辩诘,染干辞直,上乃厚待之。雍虞间弟都速六弃其妻子,与突利归朝,上嘉之。敕染干与都速六擐蒲,稍稍输以宝物,用慰其心。”^{[1]1872}

长孙晟以计诱使染干入隋,开皇十九年四月丁酉(二日),染干正式内附^{[1]44},随同染干来隋者尚有

① 札奇斯钦《北亚游牧民族与中原农业民族间的和平战争与贸易之关系》一书,认为一个游牧君长娶得汉地天子之女,是一件可以炫耀的事。在他们强大时,是锦上添花;在他们势力有逊于南邻农业帝国之时,更是一个令人羡慕的荣誉,台北:正中书局,1973年版,第187页。隋朝这次将安义公主妻染干,分化东突厥都蓝可汗与突利可汗之间的关系,也是利用游牧民族这种心理上的因素。可参见林恩显《隋唐两代对突厥的和亲政策》《隋唐两代对突厥的离间政策》载于《突厥研究》,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8年版,第183~268页。

② 《隋书》卷53《达奚长儒传》记载:“高祖遣凉州总管独孤罗、原州总管元褒、灵州总管贺若谊等发卒备胡,皆受(达奚)长儒节度,长儒率众出祁连北,西至蒲类海,无虏而还。”岑仲勉《突厥集史》上册第69~70页,考订此事发生在开皇十七年间。此次出征虽未说明对象,然从“出祁连北”“西至蒲类海”可知达奚长儒征伐者可能是都蓝可汗与达头可汗联军。《隋书》卷48《杨素传》第1285~1286页又载:“(开皇)十八年(598),突厥达头可汗犯塞,以(杨)素为灵州道行军总管,出塞讨之,……素奋击,大破之,达头被重创而遁,杀伤不可胜计,群虏号哭而去。”由上可知,开皇十七年、十八年,阿波与达头可汗联军已连连入寇隋境。可参见吴玉贵《西突厥新考——兼论〈隋书〉与〈通典〉、两〈唐书〉之“西突厥”》载于《西北民族研究》1988年第1期,第125~126页。

③ 参见《隋书》卷41《高颎传》,同书卷45《文四子·庶人谅传》,同书卷48《杨素传》,同书卷52《韩僧寿传》,同书卷60《段文振传》。韩理洲辑校编年,《全隋文补遗》卷4《刘德基志》,西安:三秦出版社,2004年版,第271页;罗新、叶炜《新出魏晋南北朝墓志疏证》中的《史射勿墓志》,北京: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565页。刘健明《隋代政治与对外政策》第231页指出开皇十九年(599)隋廷通过染干得知都蓝可汗欲侵隋大同城,此一事件可能是都蓝真的有意侵隋,也有可能是染干借故要求隋军介入突厥内部冲突。我们以为还有一种可能,隋文帝本已有推翻都蓝可汗之意,染干通告隋廷都蓝欲侵大同城,无论是否有意,都使隋廷找到一个出兵都蓝的理由。

都蓝可汗弟都速六及其妻子,文帝遣长孙晟安置南附的东突厥男女万余口部众。同年六月,高颀、杨素等人大破达头可汗于沃野,追度白道,逾秦山七百余里;十月甲午(二日),文帝正式册拜染干为意利珍豆启民可汗^{[1]44},取代都蓝可汗在东突厥领导的地位,并在朔州筑大利城(今内蒙古清水河县境)以处降附隋朝的东突厥五万人部落^{[1]1872}。

隋朝废黜都蓝可汗,重新任命染干为东突厥大可汗,并安置降附部落后,决定彻底消灭都蓝可汗,于是再次派遣行军元帅杨广、行军总管杨素出灵州道,汉王杨谅与史万岁出马邑道,追击都蓝可汗。《隋书·突厥传》记:“于是遣越国公杨素出灵州,行军总管韩僧寿出庆州,太平公史万岁出燕州,大将军姚辩出河州,以击都蓝。师未出塞,而都蓝为其麾下所杀,达头自立为步迦可汗,其国大乱。遣太平公史万岁出朔州以击之,遇达头于大斤山,虏不战而遁,追斩首虏二千余人。晋王广出灵州,达头遁逃而去。寻遣其弟子俟利伐从碛东攻启民。上又发兵助启民守要路,俟利伐退走入碛。”^{[1]1873}同书《史万岁传》亦记载:“开皇末,突厥达头可汗犯塞,上令晋王广及杨素出灵武道,汉王谅与万岁出马邑道。万岁率柱国张定和、大将军李药王、杨义臣等出塞,至大斤山,与虏相遇。……达头可汗闻之,惧而引去。万岁驰追百余里乃及,击大破之,斩数千级,逐北入碛数百里,虏遁逃而还。”^{[1]1355-1356}都蓝可汗在隋军出发前,已于开皇十九年十二月乙未(四日)被其部下所杀^{[1]44},长孙晟奏请文帝遣启民可汗分别招抚都蓝部众,结果都蓝可汗余部悉来降附启民^{[1]1334},于是隋军转而向西突厥达头可汗进击。隋朝主动出兵都蓝与达头,不仅消除了启民可汗的劲敌,更确保了启民可汗在东突厥大可汗的地位。因此,染干上表陈谢隋恩:“大隋圣人·莫缘可汗,怜养百姓,如天无不覆也,如地无不载也。诸姓蒙维恩,赤心归服,并将部落归投圣人可汗来也。……染干譬如枯木重起枝叶,枯骨重生皮肉,千万世长与大隋典羊马也。”^{[1]1873}此篇表文中启民可汗感谢隋朝的支持,并表示愿永远臣服于隋朝的统治并接收隋朝的号令。有一点很值得注意:不同于沙钵略可汗臣属隋朝后,尊称文帝为“大隋皇帝”,启民可汗表文称文帝为“大隋圣人·莫缘可汗”。关于“圣人·莫缘可汗”的意涵,谷霁光先生研究指出,“莫缘”一词即是“圣人”之意,“圣人莫缘可汗”,即是“圣人圣人可汗”,“圣人”两重出,一如唐太宗为“天可汗”之“天”与“可汗”均指“天”之义,固亦重复,认为此北方诸民族称之为另一习惯,自与中国不同^[20]。谷氏所言“天可汗”一词中,“天”与“可汗”均意指“天”的论点并不正确,“可汗”是游牧民族对其君长首领的尊称,而“天”(tängri)代表着天神^{[21]①},两者意义差距甚远,我们只能说游牧民族君主“可汗”的权力,一切来自于上天,并非“可汗”亦指“天”。对于“莫缘”一词的语源与语义,刘茂才先生归纳出其语义可能有四种,其中一种与回鹘“磨延”一词相同,为蒙古语“bayan”的不同意译^②;护雅夫氏则进一步分析认为“莫缘”代表着突厥语中的某种美称^[22];成书于18世纪末叶的《五体清文鉴》,记载满文、蒙文“bayan”一字为汉文的“富”^[23]。

“莫缘可汗”既是东突厥启民可汗上尊隋文帝,故“莫缘”语源当从古突厥语寻之。《阙特勤碑》(The Kül Tegin Inscription)南面碑铭第十行的记载:“čiryañ bodunıy bay qıltım 使贫穷的人变富(有)”^{[24]119}。《苾伽可汗碑》(The Bilgä Kagan Inscription)东面碑铭第二十三行记载:“Yalañ bodunıy tonlıy, čiryañ bodunıy bay qıltım”使赤裸的人民有衣穿,使贫穷的人民富裕起来^{[24]158}。古突厥语中“bay”

① 蔡鸿生《唐代九姓胡与突厥文化》指出古突厥语之“tängri”或“teñiri”,该词词根“teñ”源出动词“上升”、“飞翔”之意,在鸟类名称中也有反映,如鹰科的小鹞,古突厥语称为“teñälgün”,其与“teñiri”同根。本义为上升的这个突厥词,可转义为“献牲”、“崇奉”、“尊敬”。因此,“天”就不单只“上天”,而且被赋予神灵的意义,代表着“天神”。北京: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136页。[俄]威廉·巴托尔德著,罗致平译《中亚突厥史十二讲》(Zwölf Vorlesungen über Die Geschichte Der Türken Mittelasiens),认为突厥“tängri”一字,既是指物质意义的“天”,也作为神的“天”。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11~12页。

② Liu Mau-Tsai(刘茂才),《Die Chinesischen Nachrichten zur Geschichte der Ost-Türken(T'u-Küe)》,对于“莫缘”提出四种说法:第一,表无界之意,也就是可支配无限国土的可汗;第二,好运气(好命)的可汗;第三,与佛教语“缘”(partyaya)有关,意为免缘、无缘之意;第四,与“磨延”(bayan)语意相同,代表富厚、幸福之意。台北:新文丰出版社,1993年版,第60页。

一词具有“富”“富厚”“富裕”之意^①,虽然中外学者间对于“莫缘”的语源仍持有不同的看法^②,但都一致的指出“莫缘”语义应当是“富厚”“富裕”,而非谷霁光所言“圣人”。

东突厥在隋文帝中晚期,因天灾之故,国势骤衰,加上文帝在外交上利用和亲手段对其采以离间分化政策,促使东突厥内部分裂,染干拜隋文帝提供武力援助以对抗都蓝可汗及西突厥达头可汗,又供给住所,内徙至隋胜州与夏州间黄河以南之地,使其所部得以重生,又经隋廷支持受册为启民可汗,取得东突厥大可汗。启民可汗呈奉隋文帝为“莫缘可汗”,即是称颂隋文帝提供住地与庇护,使其获得生活上、物质上的满足,在隋廷慷慨输送下,染干不但能获得重生,且生活无虞,进而膺任东突厥大可汗之汗位^③。从胡汉两元体制下观之^④，“大隋圣人·莫缘可汗”代表着隋文帝一方面是中原农业民族的皇帝（圣人），同时又兼任东突厥人民的国君（莫缘可汗），这是东突厥自立国以来，中原皇帝首次接受域外游牧民族可汗称号，同时具有“皇帝”与“可汗”两重尊衔，象征着东突厥必须遵从隋朝的号令。

四、启民可汗与隋炀帝关系发展

隋文帝于仁寿四年（604）七月丁未（十三日）崩逝，次子杨广即皇帝位，是为隋炀帝。启民可汗与隋炀帝的关系发展，以大业五年（609）为分界，可分为前、后两个阶段。前期启民可汗事隋甚为恭谨，完全听从隋廷的指挥与命令。《旧唐书·韦云起传》记载：

会契丹入抄营州，诏（韦）云起护突厥兵讨契丹部落。启民可汗发骑二万，受其处分。云起分为二十营，四道俱引，营相去一里，不得交杂，闻鼓声而行，闻角声而止，自非公使，勿得走马，三令五申之后，击鼓而发。军中有犯约者，斩绝干一人，持首以徇，于是突厥将帅来入谒之，皆膝行股战，莫敢仰视。契丹本事突厥，情无猜忌。云起既入其界，使突厥诈云向柳城郡，与高丽交易，勿言营中有隋使，敢漏泄者斩之。契丹不为备，去贼营百里，诈引南度，夜复退还，去营五十里，结阵而宿，契丹弗之知也。既明俱发，驰骑袭之，尽获其男女四万口，女子及畜产以半赐突厥，余将入朝，男子皆杀之^{[25]2631-2632}。

大业元年（605），契丹入寇营州，隋发兵讨击，此次出兵是隋炀帝即位后第一次派兵出征，炀帝下诏韦云起率隋军协同突厥兵出讨契丹，启民可汗因而发骑兵二万，由此可以看出炀帝继承其父“大隋圣人·莫缘可汗”地位，同时兼具隋帝与东突厥可汗双重身分，炀帝向启民可汗征诏东突厥兵马。此外，韦云起因东突厥小官纥干犯约而下令斩之^{[26]236}，也可以得知东突厥二万骑兵需要直接听从韦云起的指挥与号令，一方面可以在东突厥骑兵中树立隋朝军威，同时确保韦云起的军令可以顺利执行^[27]。这次的出兵契丹，在契丹防备不周与隋军突袭下，大获全胜，炀帝为褒奖启民可汗出兵助战之功，将所获契丹女子、牲口的一半赐予东突厥。从此可以看出炀帝即位之初与东突厥启民可汗关系仍十分密切，启民可汗也

① Clauson, Sir Gerard, *An Etymological Dictionary of Pre-Thirteenth Century Turkish*, Oxford: The Clarendon Press, 1972, P384. 对于 bay 一词的解释是：富人、富裕。

② 如前述刘茂才与护雅夫认为“莫缘”与“磨延”同是“bayan”语词的不同音译；林冠群《隋文帝“莫缘可汗”汗号考释》载于《史学汇刊》2010 年第 25 期，第 9 页，认为“莫缘”与“磨延”虽为同一突回语词的汉语译音，但应将莫缘应比定为突回语的“bay”，而非“bayan”；罗新《虞弘墓志所见的柔然官制》载于《中古北族名号研究》，认为“莫缘”一词，不当是古突厥语“bay”的意译，而是应该对应蒙古语中的“bayan”，突厥此一称号的来源是继承柔然而来。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 年版，第 123～127 页；Sanping Chen, “Son of Heaven and Son of God”, *Multicultural China in the Early Middle Age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12, P131～134, 认为莫缘、莫何、莫贺弗，语源上分析应当来自于古伊朗语的“Bagapuhr”之对音，表“神之子”（son of God）之意（第 131～134 页）；[日]白鸟库吉著，方壮猷译《失韦考》载于《东胡民族考》下编，亦认为“莫贺咄”、“莫何弗”乃“Bagapuhr”之对音，不过白鸟氏认为莫贺、莫何为勇健之义。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 年版，第 44～47、52～56 页。

③ 参见林冠群《隋文帝“莫缘可汗”汗号考释》，第 11～12 页。

④ 关于魏晋南北朝胡汉两元体制，参看朱振宏《西突厥与隋朝关系史研究（581—617）》，第 198～219 页。

服从隋廷的命令^①。

随着启民可汗在东突厥的统治地位渐趋稳固以及隋朝丰厚的赐物,使东突厥逐渐兵强国富。由于启民可汗长期留居中原内地游牧,加上国力渐强,引起隋朝有识之士的警觉与不安,深怕启民可汗的强盛会给隋廷新的威胁,因此主张将启民可汗牙帐从定襄、马邑迁回漠北,为隋看守北疆。《隋书·高颀传》载:“(高)颀谓太府卿何稠曰:‘此虏(指启民可汗)颇知中国虚实,山川险易,恐为后患。’”^{[1]1184}同书《段文振传》又记:

(段)文振见高祖时容纳突厥启民居于塞内,妻以公主,赏赐重迭;及大业初,恩泽弥厚。文振以狼子野心,恐为国患,乃上表曰:“臣闻古者远不间近,夷不乱华,周宣外攘戎狄,秦帝筑城万里,盖远图良算,弗可忘也。窃见国家容受启民,资其兵食,假以地利。如臣愚计,窃又未安。何则?夷狄之性,无亲而贪,弱则归投,强则反噬,盖其本心也。……以臣量之,必为国患。如臣之计,以时喻遣,令出塞外。然后明设烽候,缘边镇防,务令严重,此乃万岁之长策也。”^{[1]1459}

炀帝亦深感东突厥长期留居中原内地,并非良策,因此接受段文振的建议,遣光禄少卿柳謩之,喻令启民可汗率领东突厥部众,迁回漠北。《隋书·柳謩之传》云:“大业初,启民可汗自以内附,遂畜牧于定襄、马邑间,帝使(柳)謩之谕令出塞。”^{[1]1275}启民可汗还塞的时间大约是在大业二年(606)中叶^{[5]87}。隋炀帝将启民可汗迁回漠北,有两个目的:其一,当时漠北尚有西突厥与韦纥、仆骨、同罗、拔野古等铁勒势力,启民可汗的北还可帮助隋廷监视、防守北边;其二,将启民可汗迁至漠北,可以防范高颀、段文振等人所提到的隐忧^[27]。因此,这不能代表此时隋朝与东突厥呈现紧张关系,也看不出启民可汗对炀帝所下诏令的不满^{[26]239}。

大业二年四月,启民可汗入隋东都洛阳,庆贺隋廷东都洛阳完工,炀帝于东都芳华苑以舞曲、幻技向启民可汗夸耀国富^②。大业三年(607)正月元旦,炀帝又在东都大陈文物,启民可汗率左光禄大夫·褥但特勤阿史那职御、左光禄大夫·特勤阿史那伊顺、右光禄大夫·意利发史蜀胡悉等人,上表请求改袭中国衣冠服饰^{[1]279}。启民可汗此次率众上表请求炀帝改易服易饰一事,有一点很值得注意:隋朝不仅册立东突厥大可汗,东突厥的统治阶层,除了具有突厥官衔外,亦兼有隋朝的阶官,如特勤(tigin)阿史那职御、阿史那伊顺兼有隋左光禄大夫散官;意利发(iltäbar)史蜀胡悉兼领隋右光禄大夫散官,此象征着启民可汗时期,隋朝与东突厥已不是仅有形式上“属国——宗主国”的关系,而是具有实质统治的“天子——内臣”关系,东突厥汗国是隋朝的一部分,东突厥的统治者亦是隋廷的属臣^③。

大业三年四月丙申(十八日),炀帝北巡出塞,视察东突厥^{[1]68},这次出巡是隋朝建国以来,皇帝首次到达中原以外的地区,也是炀帝将启民可汗迁还漠北后,第一次的北巡,格外具有意义。此次出巡目的

① 薛宗正《突厥史》第195~196页,将此事记为大业四年(608),并认为契丹本为突厥属国而迫突厥伐之,尽管启民不得不发兵从征,而其干干被杀,难免不引起怨恨,不过这种矛盾尚未完全表面化而已。《资治通鉴》将契丹入寇之事系于大业元年(605),薛先生大业四年之说,不知所据为何?又据《隋书》卷84《契丹传》第1881~1882页所记:契丹早在开皇四年(584)即已脱离东突厥附属,归附隋廷。文帝仁寿年间,为支持启民可汗,隋廷将内附的契丹部落交由东突厥抚纳,“固辞不去”。可能因此契丹对隋廷产生不满,故藉文帝崩逝不久,入寇营州。

② 薛宗正《突厥史》第192页,将此次染干入朝系于大业二年七月。据《隋书》卷15《音乐志下》第381页记载:“及大业二年,突厥染干来朝,炀帝欲夸之,总追四方散乐,大集东都。”史籍虽未载记染干入隋廷是在大业二年何月,但比照《隋书》卷3《炀帝纪上》第663页云:“(大业二年)夏四月庚戌(二十六日),上自伊阙,陈法驾,备千乘万骑,入于东京”。可知此次启民可汗来隋,可能是在大业二年四月间而非七月。

③ 近年新出墓志或是敦煌文书也有关于突厥人兼带有隋朝光禄大夫、金紫光禄大夫之职衔者,例如:《大唐故右屯卫翊府右郎将阿史那勿施墓志》记载:“君讳施,字勿施。……祖奚纯,单于处逻可汗,随[隋]拜左光禄大夫,赐婚李夫人,……”《大唐故左卫将军·弓高侯史公(善应)墓志》记载:“公讳善应,字智远,河南洛阳人也。……大业五年,授朝散大夫,频从炀帝征辽东,累迁右光禄大夫、右武卫武牙郎将,……”《史大奈神道碑》记载:“大业七年,奉珍(珍)入侍,襁(礼)同戚属,宠冠列蕃。……辽东之役,固请先驱(驱)陷阵,功多特超诸校,赏物千段,授金紫光[禄]大夫。……”隋廷授册散官目的,是作为突厥朝隋时班位、章服之用。

以及启民可汗对炆帝的态度,《隋书·长孙晟传》有详细记载:

大业三年,炆帝幸榆林,欲出塞外,陈兵耀武,经突厥中,指于涿郡。仍恐染干惊惧,先遣(长孙)晟往喻旨,称述帝意。染干听之,因召所部诸国,奚、霫、室韦等种落数十酋长咸萃。晟以牙中草秽,欲令染干亲自除之,示诸部落,以明威重,乃指帐前草曰:“此根大香。”染干遽嗅之曰:“殊不香也。”晟曰:“天子行幸所在,诸侯躬亲洒扫,耘除御路,以表至敬之心。今牙中芜秽,谓是留香草耳?”染干乃悟曰:“奴罪过。奴之骨肉,皆天子赐也,得效筋力,岂敢有辞?特以边人不知法耳!赖将军恩泽而教导之,将军之惠,奴之幸也。”遂拔所佩刀,亲自芟草,其贵人及诸部争放效之。乃发榆林北境,至于其牙,又东达于薊,长三千里,广百步,举国就役而开御道^{[1]1336}。

学者指出,此次炆帝的北巡可能带有几个目的:其一,炆帝怀有耀武扬威之心;其二,炆帝希望通过北巡来加强隋朝在北亚的影响力;其三,表现出中央王朝对于四边不作战戈之争而收羁控目标的政治精神^①。除了这三个目的外,应还有一个目的,即是藉北巡东突厥以试探启民可汗是否对隋忠心。特别是炆帝在入东突厥可汗牙帐前,先遣长孙晟至启民可汗所,表面上的理由是“恐染干惊惧”,但实际上炆帝派遣对突厥事务最为熟悉的长孙晟赴东突厥,长孙晟并令启民可汗亲自为天子拔刀除草,其目的除了强调宗藩之间的权力义务关系外,也含有试探启民可汗返回塞北后是否依然对隋朝效忠诚款的意涵。启民可汗不仅亲自拔刀芟草,并在炆帝到达赤岸泽、并州时,分别派遣其子拓(招)特勤、其兄子毗黎伽特勤朝见炆帝,甚至欲亲自入塞迎接炆帝銮舆,以示忠心^{[1]68}。六月丁酉(二十日),启民可汗与义成公主率诸胡首领至榆林宫(今内蒙古乌盟察右中旗灰腾梁)朝见炆帝^[28],献牛羊驼马数千万头^②,又献兵器、新帐^[29]。炆帝大悦,特赋诗,并赐物一万二千段,以褒奖启民可汗的忠心诚款。启民可汗乘此机会,又再次上表请求改服中国衣冠,表云:

已前圣人先帝莫缘可汗存在之日,怜臣,赐臣安义公主,种种无少短。臣种末为圣人先帝怜养,臣兄弟妒恶,相共杀臣,臣当时无处去,向上看只见天,下看只见地,实忆圣人先帝言语,投命去来。圣人先帝见臣,大怜臣,死命养活,胜于往前,遣臣作大可汗坐着也。其突厥百姓,死者以外,还聚作百姓也。至尊今还如圣人先帝,捉天下四方坐也。还养活臣及突厥百姓,实无少短。臣今忆想圣人及至尊养活事,具奏不可尽,并至尊圣心里在。臣今非是旧日边地突厥可汗,臣即是至尊臣民,至尊怜臣时,乞依大国服饰法用,一同华夏。臣今率部落,敢以上闻伏愿天慈不违所请^{[1]1874}。

这篇表文,除追述文帝对启民可汗扶立的经过与援助,更进一步请求炆帝“臣今非是旧日边地突厥可汗,臣即是至尊臣民”“乞依大国服饰法用,一同华夏”,希望能改变服饰、归化华夏。启民可汗为什么不断提出改易衣冠服饰的请求?可能是对中华文物认同,或是藉此表达永维隋朝藩属的政治态度^[27]。对于启民可汗的请求,炆帝如何表示?《隋书·突厥传》载:“先王建国,夷夏殊风,君子教民,不求变俗。断发文身,咸安其性,旃裘卉服,各尚所宜,因而利之,其道弘矣。何必化诸削衽,縻以长纆?岂遂性之至理,非包含之远度。衣服不同,既辨要荒之叙,庶类区别,弥见天地之情。”^{[1]1874}七月辛亥(初四),炆帝赐启民可汗玺书,谕以“碛北未静,犹须征战,但存心恭顺,何必变服?”^{[2]5632}从此份诏书中可知炆帝未允东突厥改易服饰的理由有二:第一,民族不同,风俗自异,应各安习性,无须求同,况且服饰的改变不仅仅是习俗的变化,更是生活方式、生产方式的改变,东突厥久居漠北,以游牧经济为生,农业民族服饰,并不适合突厥人民的生活;第二,此时“碛北未静,犹须征战”,炆帝希望东突厥能保持骑射、善战的传统,为隋

① 参见刘健明《隋代政治与对外政策》,第237页;王光照《隋炆帝大业三年北巡突厥简论》,第68页。

② 《资治通鉴》卷180《隋纪四》炆帝大业三年七月条,第5632页。据《隋书》卷84《北狄传·突厥》第1874页记载:“启民及义成公主来朝行宫,前后献马三千匹”、《册府元龟(校订本)》卷978《外臣部(二十三)·和亲》第11324页所记与《隋书·突厥传》相同,我们认为《通鉴》所记“献牛羊驼马数千万头”的“万”为衍字。

廷防守北境^①。或是如学者所言,反映出中国天下秩序最高最远的“德化原理”境界,在施以四夷教化、王化的同时,亦允许四夷各遂其性,各安其土^[30]。换言之,炀帝希望东突厥在政治上内臣化,而在文化上仍保有游牧民族旧俗。隋炀帝虽不允启民易冠变服的请求,但对于启民可汗率诸胡迎驾,深表满意,除了对启民及前来朝见的部落酋长三千五百人赐物二十万段之外^{[1]1875},又下诏给启民可汗,《文馆词林》记载此诏云:

门下:德合天下,覆载所以弗违;功格区宇,声教所以咸众。至于梯山航海,清正朔,袞冠解辫,同彼黔黎。是故《王会》纳贡,义彰前册,呼韩入臣,待以殊礼。突厥意利珍豆启民可汗,志怀沈毅,常修藩职,往者挺身违难,拔足归仁。先朝嘉此款诚,授以徽号,资其甲兵之众,牧其残灭之余,复祀于既亡之国,继绝于不存之地,斯固施均亭育,泽渐要荒者矣。朕以寡德,祇奉灵命,思播远猷,光照令绪。是以亲巡朔野,抚宁藩服,启民深执诚心,入奉朝觐,率其种落,拜首轩墀,言念丹款,良以嘉尚,宜隆荣数,或复恒典。可赐轂车、乘马、鼓吹、幡旗,赞拜不名,位在诸侯王上^②。

炀帝被启民可汗的忠心、诚款所感动,特赐启民可汗轂车、乘马、鼓吹、幡旗等物,并提高启民可汗地位,可赞拜不名,位在诸侯王之上。八月壬午(初六),炀帝自榆林郡离行前,启民可汗特饰庐清道,以候乘舆,炀帝再入启民牙帐,启民可汗奉觞上寿,跪伏恭甚,王侯以下皆袒割于帐前,莫敢仰视炀帝。炀帝大悦,赋诗、宴赐启民及义成公主金瓮各一及衣服、被褥、锦彩等物^[31],萧皇后亦入义成公主帐。八月己丑(十三日),启民可汗亦归番,结束了此次北巡^{[1]70}。大业四年(608),启民可汗又入隋廷请朝,炀帝遣鸿胪卿史祥迎接^③,此次入朝,启民可汗以塞北环境疏陋,请求造房建屋。炀帝于四月乙卯(十三日)下诏:“突厥意利珍豆启民可汗率领部落,保附关塞,遵奉朝化,思改戎俗,频入谒觐,屡有陈请。以毡墙毳幕,事穷荒陋,上栋下宇,愿同比屋。诚心恳切,朕之所重。宜于万寿戍置城造屋,其帷帐床褥已上,随事量给,务从优厚,称朕意焉。”^{[1]71}大业三年七月炀帝的北巡以及大业四年启民可汗的入隋朝见,是隋朝与东突厥关系发展达到最高峰,但也是双方关系转变的开始。

炀帝将启民可汗迁回漠北后,藉由北巡的机会观察启民回塞后对隋的态度有否转变,虽然启民可汗对隋廷仍忠款不变,但是炀帝在大臣提醒警告东突厥于隋朝两代国君不断厚赐之下,国力已大为强盛,为了防患于未然,炀帝分别在大业三年七月与大业四年七月,连续两年兴筑长城,加强北疆的防御工事^④。

大业五年(609),隋朝与东突厥的关系似乎开始有所转变。《隋书·董纯传》记载:“岁余,突厥寇边,朝廷以(董)纯宿将,转为榆林太守。虏有至境,纯辄击却之。”^{[1]1540}岑仲勉先生考证认为突厥的寇边

① 关于启民可汗的改服易饰以及隋炀帝不允启民可汗所请,学者有不同的看法:崔明德《隋唐民族关系探索》则认为启民的易服之举主要是感激文帝对东突厥在政治上、军事上的支持与援助,并以此承认隋炀帝为天下共主。青岛:海洋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209页;刘健明《隋代政治与对外政策》第251页认为启民可汗之际是隋朝国势最强的阶段,启民可汗不得不作改服之请,以争取隋朝的全力支持;林幹《突厥史》以为炀帝不允启民可汗改服目的在尊重突厥的习俗与文化。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74页;赵云旗《论隋炀帝的民族思想和民族政策》载于《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8年第4期,第3~11页,主张隋炀帝的民族思想是混一夷夏,少数民族与汉族之间可以自由来往,结为一家;王光照《隋炀帝大业三年北巡突厥简论》第71页认为炀帝希望启民可汗及其部落不变其便服骑射的传统,以负荷起隋王朝战略需要的军事用意。

② 【日藏弘仁本】《文馆词林校证》卷664《隋炀帝褒显匈奴诏一首》,第245页。

③ 《隋书》卷63《史祥传》第1496页记:“(史祥)寻迁鸿胪卿。时突厥启民可汗请朝,帝遣祥迎接之。”未书年月。《册府元龟(校订本)》卷999《外臣部(四十四)·入觐》第11554页,将此事系于大业三年六月。岑仲勉《突厥集史》上册第92页,考证史祥任鸿胪卿当在大业四年初,《册府元龟(校订本)》系年有误。笔者采岑氏说法。

④ 《隋书》卷3《炀帝纪上》第70~71页记载:“(大业)三年七月,发丁男百余万筑长城,西距榆林,东至紫河,一旬而罢。……四年七月辛巳(十日),发丁男二十余万筑长城,自榆谷而东。”;又可参见《册府元龟(校订本)》卷990《外臣部(三十五)·备御三》,第11467页。

当在大业五年^①。由于史料并没有载记东突厥入寇的理由,尚不知东突厥寇边的原因与经过如何。不过,启民可汗与隋廷关系的改变,此次的入寇事件似乎不是特例。《隋书·薛世雄传》另载:“(薛世雄)从帝征吐谷浑,进位通议大夫。……岁余,以世雄为玉门道行军大将,与突厥启民可汗连兵击伊吾。师次玉门,启民可汗背约,兵不至,世雄孤军度碛。伊吾初谓隋军不能至,皆不设备,及闻世雄兵已度碛,大惧,请降,诣军门上牛酒。世雄遂于汉旧伊吾城东筑城,号新伊吾,留银青光禄大夫王威,以甲卒千余人戍之而还。”^{[1]1533-1534}隋朝征伐吐谷浑是在大业五年五月^{[1]73},因此薛世雄击伊吾事应是在大业六年(610)^②。此次炀帝向启民可汗征兵,启民最后竟背约不至,使薛世雄孤军度碛,征讨伊吾。由此可见,启民可汗已不听命隋廷号令。

启民可汗为何会有离隋之意?推测可能是与隋朝通使西突厥以及出兵吐谷浑有关。《隋书·炀帝纪》记载:“(大业四年)二月己卯(六日),遣司朝谒者崔毅使突厥处罗,致汗血马。”^{[1]71}炀帝派遣崔毅(君肃)出使西突厥^③,《隋书·西突厥传》有详记:

当大业初,处罗可汗抚御无道,其国多叛,与铁勒屡相攻,大为铁勒所败。时黄门侍郎裴矩在敦煌引致西域,闻国乱,复知处罗思其母氏,因奏之。炀帝遣司朝谒者崔君肃赍书慰谕之。处罗甚踞,受诏不肯起。君肃谓处罗曰:“突厥本一国也,中分为二,自相仇敌,每岁交兵,积数十年而莫能相灭者,明知启民与处罗国其势敌耳。今启民举其部落,兵且百万,入臣天子,甚有丹诚者,何也?但以切恨可汗而不能独制,故卑事天子以借汉兵,连二大国,欲灭可汗耳!百官兆庶咸请许之,天子弗违,师出有日矣。顾可汗母向氏,本中国人,归在京师,处于宾馆。闻天子之诏,惧可汗之灭,旦夕守阙,哭泣悲哀。是以天子怜焉,为其辍策。向夫人又匍匐谢罪,因请发使以召可汗,令入内属,乞加恩礼,同于启民。天子从之,故遣使到此,可汗若称藩拜诏,国乃永安,而母得延寿;不然者,则向夫人为诳天子,必当取戮而传首虏庭,发大隋之兵,资北蕃之众,左提右挈,以击可汗,死亡则无日矣!奈何惜两拜之礼,剿慈母之命,各一句称臣,丧匈奴国也!”处罗闻之,矍然而起,流涕再拜,跪受诏书。君肃又说处罗曰:“启民内附,先帝嘉之,赏赐极厚,故致兵强国富。今可汗后附,与之争宠,须深结于天子,自表至诚。既以道远,未得朝覲,宜立一功,以明臣节。”处罗曰:“如何?”君肃曰:“吐谷浑者,启民少子贺莫咄设之母家也。今天子又以义成公主妻于启民,启民畏天子之威而与之绝。吐谷浑亦因憾汉故,职贡不修。可汗若请诛之,天子必许。汉击其内,可汗攻其外,破之必矣。然后身自入朝,道路无阻,因见老母,不亦可乎?”处罗大喜,遂遣使朝贡。^{[1]1877-1878}

按:处罗可汗的全称为泥撅处罗可汗,本名达漫,是泥利可汗之子,母亲向氏,本为中国人,先嫁给泥利可汗,生达漫后,泥利可汗卒逝,向氏依突厥民族的收继婚俗,又嫁泥利可汗弟婆实特勤。泥利可汗本为东突厥莫何可汗、都蓝可汗时代的西面小可汗^④,后因与大义公主私连一事被长孙晟揭发,泥利唯恐都蓝可汗报复,于是亡附西突厥达头可汗。仁寿三年(603),原臣属西突厥的铁勒诸部反叛,泥利可汗出兵征讨,反被铁勒所击败,泥利可汗可能就是死于此次战役中。泥利死后,由其子达漫接任泥利在西突厥

① 参见岑仲勉《突厥集史》上册,第95页。林静玉《突厥与中原朝廷和战之研究——和战因素之探讨》,炀帝在位十三年间,突利可汗(案:此时应称为启民可汗)在位期间并未入寇。台北:国立政治大学边政研究所,未刊本硕士论文,1979年,第13页。由上引《隋书·董纯传》即可知大业五年,东突厥已开始有入寇隋境之举。

② 《资治通鉴》将薛世雄击伊吾系年于大业四年十月,第5642页。《隋书·薛世雄传》云:世雄破伊吾后,于汉旧伊吾城东筑新伊吾。据《元和郡县图志》卷40《陇右道下·伊州》第1029页载:“伊州……隋大业六年得其地,以为伊吾郡。”可证明薛世雄击伊吾一事当在大业六年。岑仲勉《隋书求是》亦认为薛世雄击伊吾之岁,《通鉴》置于四年十月不能为定论,推计当在大业六七年。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324~325页。

③ 参见崔毅《隋书·西突厥传》作崔君肃。岑仲勉《突厥集史》上册第92页,研究指出:隋、唐人多以字行,“毅”或其名,“君肃”或其字也;又可参见岑仲勉《通鉴隋唐纪比事质疑》第15页。本文为行文上之方便,除征引史料外,均称崔毅。

④ 开皇六年(586),东突厥莫何可汗处罗侯西征阿波可汗并生擒之,东突厥的西面小可汗就由泥利可汗担任,直至都蓝可汗时代。

的政治地位。仁寿末,婆实特勤与向氏入隋廷^①,这次朝隋目的可能是要向文帝解释泥利可汗降附西突厥一事,并寻求隋朝的谅解。由于此时隋朝正积极出兵讨击西突厥达头可汗,故暂时不处理,并将婆实与向氏等人留置于长安鸿胪寺蕃客馆内。迨西突厥内乱,达头可汗逃至吐谷浑,西突厥国人乃拥立达漫为泥撅处罗可汗。

炀帝即位后,泥撅处罗可汗统御西突厥无方,政苛察多忌^{[32]6056},引起西突厥内部的不满,黄门侍郎裴矩奉炀帝之命,在敦煌招抚西域胡商,听闻西突厥国乱,又知泥撅处罗可汗思念其母向氏,于是裴矩向炀帝奏报,认为可利用此一机会招纳泥撅处罗可汗,使西突厥内附,成为隋朝的属国,完成东、西突厥同时向隋称臣、臣属隋廷的伟大功业。就是在这个背景之下,炀帝在大业四年二月派遣崔毅赴西突厥,要求泥撅处罗可汗向隋称臣^②。

崔毅至西突厥后,泥撅处罗可汗本踞甚,受诏不肯起拜,崔毅从两方面入手,使泥撅处罗可汗向隋称臣:第一,崔毅指出东、西突厥积数十年而不能相灭,原因在于东、西突厥两国国力相当,东突厥启民可汗之所以要依附隋廷,对隋忠诚,就是要联合隋朝的力量消灭西突厥,若是泥撅处罗可汗仍不愿向隋朝称臣,则西突厥亡国之日不远;第二,崔毅深知泥撅处罗可汗思念母亲向氏,故对泥撅处罗采取亲情攻势,指出炀帝遣使来西突厥就是向氏所提出的要求,希望泥撅处罗可汗也能内属隋廷,得到如同东突厥启民可汗一样的待遇。如果泥撅处罗可汗肯向隋称臣拜诏,不仅西突厥必能长保永安,母亲向氏也能安享天年;否则等到隋朝与东突厥联兵击讨西突厥,不仅西突厥因此亡国,向氏也会因欺骗隋帝而被杀戮。泥撅处罗可汗在崔毅劝诱之下,“流涕再拜,跪受诏书”。崔毅见其计奏效,进一步劝说泥撅处罗可汗,因东突厥启民可汗已先降附隋朝,泥撅处罗可汗若要与启民可汗争宠,则必须为炀帝立一大功,以表明忠诚,建功的方法就是发兵征讨对隋“职贡不修”的吐谷浑,再亲自入隋廷,如此不但能建功,又可见到母亲。泥撅处罗可汗大喜,于是派遣使者随崔毅入隋廷并贡汗血马^{[2]5637}。由于泥利本是东突厥小可汗,后叛离依附西突厥,并造成东突厥汗国第二次分裂,是以对东突厥而言,泥利—达漫父子实属叛国集团,此时炀帝派遣崔毅要求达漫内附,并同意在臣属隋廷后,可享有与启民可汗相同的待遇,如此做法使启民可汗无法接受,势必影响到东突厥与隋朝的关系^③。此外,崔毅曾游说达漫出兵击讨吐谷浑以向炀帝立功,而“吐谷浑者,启民少子莫贺咄设之母家也”。换言之,吐谷浑与东突厥有着姻娅关系。隋朝于大业五年出兵讨击吐谷浑,现今又要求达漫出兵,不仅加深了启民可汗对泥撅处罗可汗的仇恨,也使得启民可汗对隋廷产生怨怼不满。

五、启民可汗卒逝时间

启民可汗的卒逝时间,史籍载记不一。《隋书·突厥传》记载:“明年(笔者案:大业四年,608),(启民可汗)朝于东都,礼赐益厚。是岁,疾终。”^{[1]1876}《资治通鉴》记载:“大业五年,春,正月,丙子(初八),改东京为东都。突厥启民可汗来朝,礼赐益厚。……突厥启民可汗卒。”^{[2]5642-5643,5647}《册府元龟·继袭第二》则载:“大叶(业)十年,启民朝于东都,是岁疾终,炀帝为之废朝三日……。”^{[31]11199}同书《褒异》却

① 《隋书》卷84《北狄传·西突厥》第1876页:“向氏,本中国人,生达漫而泥利卒,向氏又嫁其弟婆实特勤。开皇末,婆实共向氏入朝”;同书,同卷,《北狄传·突厥》第1874页记:“是岁(笔者注:指仁寿三年),泥利可汗及(咄陆)叶护俱被铁勒所败”。由此可知仁寿三年时,泥利可汗尚在,婆实特勤与向氏不可能在开皇末年入隋。笔者以为,《西突厥传》所记“开皇末”,当是“仁寿末”之误。吴玉贵《高昌供食文书中的突厥》载于《西北民族研究》1991年第1期,第50~51页,亦认为泥利可汗去世与泥撅处罗可汗继位,应同在仁寿三年至四年之间,向氏既然在泥利死后改嫁,则其改嫁时间最早也应在仁寿四年(604)之后,入隋朝时间应该更晚,不应在泥利在位的开皇末年。

② 金宝祥、李清凌、侯丕勋、刘进宝《隋史新探》,对于隋炀帝派遣崔毅(君肃)赴西突厥有不同的解释:东突厥启民可汗欲与吐谷浑连谋抗隋,当时西突厥称雄西域,对隋的威胁日益加强,在这种情形下,炀帝为割断启民可汗与吐谷浑的往来并离间东、西突厥之间关系,于遣朝谒者崔君肃赍诏书前往西突厥执行使命。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13页。我们有不同的看法:史籍从未记载东突厥启民可汗有联合吐谷浑抗击隋朝的任何纪录,且此时东突厥将西突厥泥撅处罗可汗视为世仇,也因此隋朝无须利用崔毅的出使来“离间”东、西突厥之间关系。

③ 有关泥利可汗叛离东突厥以及东突厥汗国第二次分裂,可参见朱振宏《西突厥与隋朝关系史研究(581—617)》,第108~112页。

又记载着：“(大业)四年,四月,突厥启民可汗朝于东都……,是年疾终。”^{[31]11273} 依上述史料,启民可汗卒年至少有大业四年、大业五年、大业十年等三种说法。岑仲勉先生根据《隋书·突厥传》的记载,断定启民可汗卒于大业四年^{[5]94-65}。薛宗正先生综合《隋书·音乐志》《隋书·高丽传》以及《册府元龟》的记载,论定启民可汗当卒于大业十年^{[17]197}。吴玉贵先生以为隋朝在大业五年正月才将东京改称东都,《隋书·突厥传》所说法不确,又依据《隋书·炀帝纪》《隋书·音乐志》《隋书·高丽传》等相关的记载,启民可汗活动止于大业六年,因此判定启民可汗卒于大业七年,并指出《册府元龟·入觐》所记“十年”当是“七年”之误讹^[33]。刘健明先生则认为《隋书·音乐志》所记鱼龙烂漫等百戏事,若与《隋书·炀帝纪》做比较,则可知道此事应在大业五年六月,不在大业六年,《册府元龟·入觐》大业十年的说法,也没有确切的证据,因此采用了《资治通鉴》大业五年的说法^①。

综观上述说法,可知《隋书·突厥传》记载启民可汗卒于大业四年的说法是错误的。《册府元龟》在系年上常有错误,加上《入觐》与《褒异》说法显然矛盾,因此“大业十年”的说法也很值得怀疑。究竟启民可汗卒于何时呢?推测最大可能的时间应是大业六年。依据《隋书·炀帝纪》《隋书·音乐志》所记载的内容,大业五年六月,炀帝于观风行殿,盛陈文物,设鱼龙曼(漫)延时,启民可汗当时尚在东都洛阳。又,《隋书·薛世雄传》有云:“岁余,以世雄为玉门道行军大将,与突厥启民可汗连兵击伊吾。”^{[1]1533-1534} 炀帝向启民可汗征兵讨击伊吾一事,很可能就是在大业五年六月鱼龙曼(漫)延时所做的决定,大业六年(610)薛世雄“师次玉门,启民可汗背约,兵不至”,由此可知大业六年时,启民可汗违背大业五年的约定,不出兵与薛世雄合击伊吾。现今各种史籍记载启民可汗的活动均不出大业六年,因此可以推测启民可汗卒逝当是在隋炀帝大业六年。

六、阿史那染干子嗣人数

启民可汗染干有多少子嗣?从史籍的记载看,似乎只有三子。《旧唐书·突厥传上》有云:

始毕可汗咄吉者,启民可汗子也。……始毕卒,……立其弟俟利弗设,是为处罗可汗。……俄而处罗卒,……遂立处罗之弟咄苾,是为颉利可汗。颉利可汗者,启民可汗第三子也,初为莫贺咄设,……^{[25]5153-5155}。

《隋书·西突厥传》记载:“(崔)君肃曰:‘吐谷浑者,启民少子莫贺咄设之母家也。今天子又以义成公主妻于启民,启民畏天子之威而与之绝。吐谷浑亦因憾汉故,职贡不修。’”^{[1]1877-1878} 由上引两段史料可知,启民可汗染干有三子,按年龄排列依序是:始毕可汗咄吉、处罗可汗奚纯、颉利可汗咄苾。颉利可汗是启民可汗的第三子,也是启民可汗的“少子”(幼子)。

然而,史籍文献又有启民可汗其他子嗣的记载。《隋书·炀帝纪上》:“(大业三年)五月丁巳,突厥启民可汗遣子拓特勤来朝。”^{[1]68}《裴矩传》:“(裴)矩以始毕可汗部众渐盛,献策分其势,将以宗女嫁其弟叱吉设,拜为南面可汗。叱吉不敢受,始毕闻而渐怨。”^{[1]1582}《旧唐书·突厥传上》:“时太宗在藩,受诏讨刘武周,师次太原,处罗遣其弟步利设率二千骑与官军会。”^{[25]5154}《新唐书·突厥传上》:“颉利之立,用次弟为延陀设,主延陀部,步利设主霫部,……。”^{[32]6038} 从上征引材料可知,启民可汗似乎又有“拓特勤”“叱吉设”“步利设”“延陀设”等四子。我们虽然尚不知拓特勤等四人的名字以及这四个称号是否为咄吉、奚纯、咄苾在担任大可汗以前东突厥的政治名号,然从《旧唐书·突厥传上》“处罗遣其弟步利设”与《新唐书·突厥传上》颉利“用次弟为延陀设,主延陀部,步利设主霫部”,则颉利可汗似有两个弟弟(步利设、延陀设),而据《隋书·西突厥传》的记载,颉利可汗已是启民可汗幼子,又如何有二弟?若是颉利可汗有两个弟弟,则不当是启民可汗的幼子。究竟孰者为是?

前面讨论染干的出身问题时,我们从突厥民族的收继婚俗分析,因此,有关染干的子嗣问题亦可由

① 参见刘健明《隋代政治与对外政策》,第252~253页,注释16。刘义棠《突厥可汗世系考》载于《突回研究》第21页,未对启民可汗卒年做分析,仅依据《通鉴》所记,认为启民可汗卒于大业五年;傅乐成《突厥大事系年》载于《汉唐史论集》,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77年版,第242页;[日]伊濑仙太郎《中国西域经营史研究》,亦将启民可汗卒逝时间系于大业五年,东京:巖南堂书店,1955年版,第167页。

此解释,我们可以确知咄吉、奚纯、咄苾是染干之子,至于拓特勤、叱吉设、步利设、延陀设若不是咄吉等三人担任大可汗之前突厥的政治名号而是另有其人,则他们也可能是因为收继婚关系转而成为染干之子。

七、结论

在隋朝三十七年的历史中,东突厥始终是隋朝最重要的外交对象,有隋一代,启民可汗阿史那染干不仅与隋文帝、炀帝两代都有往来,同时染干亦是东突厥汗国历史上唯一一位由隋廷扶立,册授大可汗号的国君,可以说是与隋朝关系最为密切的东突厥国君。然而,传统文献关于染干有多处前后矛盾,记载不一的情况。关于染干的身世,本文认为应如《隋书·突厥传》的记载,当为沙钵略可汗摄图之子。开皇十三年以后,隋与东突厥都蓝可汗关系生变,于是文帝利用和亲手段,以安义公主妻染干,造成东突厥大、小可汗内部分争,最后文帝罢废都蓝,改以染干为东突厥大可汗,并册授启民可汗政治名号,同时,启民可汗也上尊文帝为“大隋圣人·莫缘可汗”,这是中国历史上首次中原皇帝同时身兼可汗号的国君,为魏晋南北朝胡汉两元体制的一大发展,也为日后唐太宗被上尊为“皇帝·天可汗”奠定理论基础^{[15]183-208}。随着炀帝出兵征伐与启民可汗有婚媾关系的吐谷浑,以及隋廷遣使与东突厥有隙的西突厥泥撅处罗可汗达漫交通,隋朝与东突厥关系逐渐转恶,启民可汗不但背约不与隋朝联兵出击伊吾,同时也开始侵寇隋边。大业六年,启民可汗卒逝,炀帝为其废朝三日,可见炀帝依然将启民视为隋廷内臣。由于游牧社会有时因为现实环境之需要,产生“结构性失忆”(structural amnesia)^[34],造成家族谱系出现混乱现象,加上游牧民族实行收继婚俗,子女之间的行辈是随父而定,亲属关系计算上也只问行辈,不问直系或旁系,以致于突厥世系及子嗣人数,常常出现扑朔不明的形态。启民可汗的子嗣人数问题,亦可由是观之。目前可以确知咄吉(始毕可汗)、奚纯(处罗可汗)、咄苾(颉利可汗)是染干之子,至于史籍中出现的拓特勤、叱吉设、步利设、延陀设等人,若不是咄吉、奚纯、咄苾三人担任大可汗之前东突厥的政治名号,而是另有其人,则他们也可能是因为收继婚关系,转变成为染干之子。

参考文献:

- [1] 魏徵. 隋书[M]. 北京:中华书局,2003.
- [2] 司马光. 资治通鉴[M]. 北京:中华书局,1995.
- [3] 王仁波,吴钢. 隋唐五代墓志汇编:第3册[M]. 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1:29.
- [4] 卢向前. 唐代胡化婚姻关系试论——兼论突厥世系[M]//敦煌吐鲁番文书论稿. 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2.
- [5] 岑仲勉. 突厥集史[M]. 北京:中华书局,2004.
- [6] 王溥. 唐会要[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1287-1288.
- [7] 李延寿. 北史[M]. 北京:中华书局,2011:1-2.
- [8] 黄永年. 唐史史料学[M]. 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65-66.
- [9] 葛承雍. 东突厥阿史那摸末墓志考述[M]//唐韵胡音与外来文明. 北京:中华书局,2006:142.
- [10] 杨茂盛,刘全,隋然. 试论宗族部族汗国东突厥[J]. 北方文物,2000(3):59-71.
- [11] 令狐德棻. 周书[M]. 北京:中华书局,2011:910.
- [12] H. B. 比克布拉托夫. 突厥民族的亲属制和大家庭问题[J]. 邓浩,郑捷译. 民族译丛,1988(2):39-40.
- [13] 谢剑. 匈奴社会组织的初步研究——氏族、婚姻、和家族的分析[J].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四十本下,1969.
- [14] 王义康. 突厥世系新证——唐代墓志所见突厥世系[J]. 民族研究,2010(5):89-91.
- [15] 朱振宏. 隋唐政治、制度与对外关系[M]. 台北:文津出版社有限公司,2010.
- [16] 和卫国,马志强. 隋朝文帝时期与突厥关系发展述略[J]. 大同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00(3):21-24.
- [17] 薛宗正. 突厥史[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 [18] 刘春玲. 试论北周、隋与突厥的“和亲”[J]. 阴山学刊:社会科学版,1994(3):31-37.
- [19] 侯林伯. 唐宋两朝边疆史料比事质疑[M]. 台北:南天书业公司,1976:8.
- [20] 谷霁光. 谷霁光史学文集[M]. 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6:170-174.
- [21] 蔡鸿生. 唐代九姓胡与突厥文化[M]. 北京:中华书局,1988:11-12.

- [22] 護雅夫. 古代トルコ民族史研究[M]. 东京:山川出版社,1967:444 - 445.
- [23] 田村实造. 五体清文鑑释解[M]. 京都:京都大学文学部内陆アジア研究所,1966:300 - 301.
- [24] 耿世民. 古代突厥文碑铭研究[M]. 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5.
- [25] 刘昉. 旧唐书[M]. 北京:中华书局,1995.
- [26] 刘健明. 隋代政治与对外政策[M]. 台北:文津出版社有限公司,1999.
- [27] 王光照. 隋炀帝大业三年北巡突厥简论[J]. 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0(1):67 - 73.
- [28] 张文生. 突厥启民可汗、隋炀帝与内蒙古[J]. 内蒙古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0(5):79 - 84.
- [29] 李吉甫. 元和郡县图志[M]. 贺次君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1983:111.
- [30] 高明士. 东亚古代的政治与教育[M]. 台北:喜玛拉雅基金会,2003:12 - 16.
- [31] 王钦若,等. 册府元龟[M]. 北京:中华书局,1995.
- [32] 欧阳修,宋祁. 新唐书[M]. 北京:中华书局,1995.
- [33] 吴玉贵. 突厥汗国与隋唐关系史研究[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174 - 176.
- [34] P. H. Gulliver. The Family Herds; A Study of Two Pastoral Tribes in East Africa, the Jie and Turkana[M]. London: Routledge & K. Paul,1955:108 - 117.

[责任编辑 朱伟东]

Textural Research on Eastern Turkic Ashina Rangan's Life Story

ZHU Zhen-hong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Chung Cheng University, Jiayi 621027, China)

Abstract: During the 37-year history of Sui Dynasty, East Turk had always been an important diplomatic object of the Sui Dynasty. During the 31 years' subject to the rein of the Sui Dynasty, with which Yami Qaghan, Ashina Rangan, had a peculiar relationship, for he not only kept a close contact with Emperor Wen and Emperor Yang, he was also the only khan conferred and supported by the Sui Dynasty. This paper investigated the aspects such as follows: Ashina Rangan's life story, the riddle of his birth, the reasons for and process of being conferred as Khan of East Turk by Emperor Wen, the change in his relationship with Sui Dynasty, ruled by Emperor Wen, and his offspring, etc.

Key words: Sui Dynasty; Eastern Turkic Khanate; Ashina Rangan; Yami Qaghan; life story